

十九届四中全会作出《决定》 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

2019年10月31日,十九届四中全会胜利闭幕。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充分肯定我们党领导国家治理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全面总结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明确了加强和完善国家治理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以及总体目标、工作要求。

【点评】这是完善和发展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纲领性文件,是历史交汇点上的伟大宣示。在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的把握中,在时与势、破和立的思考中,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发出了开辟“中国之治”新境界的豪迈誓言。

中共中央印发

《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

2019年1月,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条例》共九章三十九条,明确了党领导政法工作的系列重大问题,阐明了政法工作的性质、指导思想、主要任务和原则等重大问题;明确了政法工作的领导主体及职责,规定了党中央对政法工作实施绝对领导等重大职权,以及地方党委、党委政法委员会、政法单位党组(党委)的主体责任等;明确了党领导政法工作的运行机制,规定了政法工作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决策和执行、监督和责任等制度。

【点评】出台《条例》是提高党领导政法工作法治化、制度化水平的内在要求,是推进依法治国与依规治党有机统一的重要举措,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题中之义。

全国人大开通网络平台

公民可以“一键启动”备案审查

2019年12月4日,第六个国家宪法日当天,中国人大网开通了法规、司法解释在线提交审查建议的功能。在中国人大网首页左侧,新出现一个写有“审查建议在线提交”的蓝色图标,点击后即可进入审查建议受理平台,公民首先通过法规性质、公布时间、法规标题、报备机构等信息,查询到自己要提审查建议的法规或者司法解释,然后填写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注册信息进行实名注册,最后填写建议审查的理由,保存后点击提交按钮即可完成审查建议在线提交。

【点评】备案审查的目的是要保证国家法制统一,保证中央令行禁止,保障宪法法律实施。此次平台上线意味着,公民动动手指即可一键启动备案审查,向最高权力机关表达利益诉求,寻求法律救济有了更直接、更便捷的渠道。

最高检内设机构重塑性变革

2019年1月3日,在国务院新闻办新年首场新闻发布会上,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面对中外媒体宣布,最高检重新组建了十个检察厅。其中第一至第四检察厅分别承担普通刑事案件、重罪刑事案件、职务犯罪案件以及经济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以及监督等职能;第五检察厅负责刑事执行的监督,并承担非法拘禁、刑讯逼供等14个罪名的侦查职责;第六检察厅至第八检察厅分别负责办理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第九检察厅负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第十检察厅负责受理控告、申诉,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点评】本次最高检内设机构改革是在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基础上的“全面重塑”,是新形势下检察工作布局的结构性调整,也是工作职责、工作方式、工作理念的重大转变,归根结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新的发展完善。

民法典(草案)首次整体亮相

在2019年12月23日举行的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上,备受关注的民法典(草案)整体亮相。根据民法典编纂工作计划,将2017年3月出台的民法总则同经过常委会审议和修改完善的民法典各分编草案合并为一部完整的民法典(草案)。会议听取了关于民法典各分编草案修改情况和民法典草案编纂情况的汇报。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建议经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后,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决定,将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

【点评】编纂一部真正属于中国人民的民法典,是新中国几代人的夙愿。民法典草案首次整体亮相,标志着中国人民离实现这一夙愿迈出了关键一步。



前言:

日前,检察日报《声音周刊》推出《沿着新路标 迈步新时代——盘点2019年十大民主法治事件》,我们一起回顾这一年来,公众关注度高、具有重大社会影响和标志性意义的十大民主法治事件。

盘点 2019 十大民主法治事件

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 九类服刑罪犯实施特赦

2019年6月29日,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主席特赦令,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的特赦决定,对依据2019年1月1日前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正在服刑的九类罪犯予以特赦。国家主席特赦令同时明确了九类对象中不得特赦的情形。这是继2015年我国在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之际实施特赦后又一次进行特赦。

【点评】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再行特赦,是2018年修宪之后直接以宪法为依据的一次重大宪法实践活动,是实施宪法规范的最直接体现,有助于进一步树立宪法的权威,彰显依宪治国、依宪执政之法治理念。

长江保护法 首次提请审议

2019年12月23日,长江保护法(草案)首次提交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提请审议的长江保护法(草案)共计9章84条。草案特别强化有关长江流域生态治理中的特殊性问题,把法律的一般性规定与特殊性规定有机结合,针对突出问题,体现了严格管理。草案在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职权的同时,增加了对行使职权的责任追究的规定。

【点评】长江母亲河“病了”,举国牵挂。制定长江保护法是党中央高度重视的重大任务,是回应社会关切、满足人民群众愿望的需要,是维护长江流域乃至国家生态安全的需要,事关中华民族的生存发展与未来。

未成年人保护法 启动大修

2019年10月2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对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草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订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草案条文增加到130条,增设“网络保护专章”,对网络保护的理念、网络环境管理、相关企业责任、网络信息管理、个人网络信息保护、网络沉迷防治等作出全面规范。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订草案强化家庭监护责任,充实学校管教责任,夯实国家机关保护责任,将未成年人的偏常行为分为不良行为、严重不良行为和犯罪行为等由轻及重的三个等级,并分别规定了相应的干预或矫治措施。

【点评】根据党中央要求和现实需要补充大量新内容、对不符合新规定作出修改……纵览整个修订草案,增改删之间,体现了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法治精神,更在构建更加全面的保护体系中尽显未成年人保护要义。

收容教育制度废止

2019年12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有关收容教育法律规定和制度的决定》,自2019年12月29日起施行。该决定废止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严禁卖淫嫖娼的决定》第四条第二款、第四款,以及据此实行的收容教育制度。

【点评】随着我国全面依法治国进程的不断加快,收容教育制度的功能逐步被相关法律制度所代替。及时废止收容教育制度,符合时代发展和社会现实,有利于保障人权,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必然要求,也是我国法治建设的又一重大进步。

法官法检察官法修改

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法官法和检察官法。修订后的两部法律体现了司法责任制改革、员额制改革等近年来我国司法体制改革成果,对法官、检察官的权利义务、遴选、职业保障等作出了更加完善的规定。其中,新修订的检察官法第一次在法律上提出检察官客观公正的义务,在法律上明确“四大检察”职能也是第一次。两部法律于2019年10月1日起施行。

【点评】修订法官法检察官法是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完成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对于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乃至法律体系具有重大意义。新修订的检察官法为检察官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提供更加充分的法律保障,也意味着沉甸甸的责任。(检察日报)